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TO INTERNATIONAL EXPRESS AND SUPPLY CHAIN TECHNOLOGY LIMITED
圓通國際快遞供應鏈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23)

自願公告
與嘉智快運就認購聯城股份訂立認購協議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及聯城的現時唯一股東先達英屬處女群島與嘉智快運及聯城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日訂立認購協議，內容有關認購聯城股份。聯城向嘉智快運配發股份構成本公司視作出售於聯城的權益。

由於有關認購協議項下本公司視作出售於聯城的權益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低於5%，並基於聯交所就授出認沽期權作出的決定（如下文進一步披露），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據此授出認沽期權）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本公司的須予公佈交易。

認購協議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五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於哈薩克斯坦成立合夥企業（「哈薩克斯坦合夥企業」）以（其中包括）於哈薩克斯坦共和國及中亞地區設立聯合配送中心，以及發展國際及國內快遞服務及其他相關服務。

為引進戰略合作夥伴以促進本集團於哈薩克斯坦共和國當地通過哈薩克斯坦合夥企業開展業務營運，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及聯城的現時唯一股東先達英屬處女群島與嘉智快運及聯城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日訂立認購協議，內容有關認購聯城股份。

根據認購協議，先達英屬處女群島將透過以現金總認購價3,155,698港元認購更多聯城股份的方式向聯城進一步注資，以撥付聯城於哈薩克斯坦合夥企業的資本投資。另一方面，作為嘉智快運向聯城提供商業便利服務的代價及交換，聯城將向嘉智快運配發及發行入賬列作繳足的聯城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33%。認購協議完成后，聯城將由先達英屬處女群島及嘉智快運分別擁有67%及33%權益，而聯城仍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聯城向嘉智快運配發股份構成本公司視作出售於聯城的權益。

根據認購協議，如於聯城的董事會會議上出現僵局且訂約方無法解決，而由先達英屬處女群島提名的董事對尚未解決的僵局涉及的事項投反對票，嘉智快運將有權向先達英屬處女群島出售其於聯城的全部權益（「認沽期權」）。嘉智快運無需就收購該認沽期權支付溢價。另一方面，如由嘉智快運提名的董事對尚未解決的僵局涉及的事項投反對票，先達英屬處女群島將有權要求嘉智快運向先達英屬處女群島出售其於聯城的所有權益（「認購期權」）。先達英屬處女群島於收購該認購期權時不會支付及／或無需支付溢價。

根據認購協議，如認沽期權或認購期權獲行使，認沽期權或認購期權（視情況而定）的行使價應相等於由行使有關期權的一方委任的四大會計師事務所之一所評估的聯城當時的公平值。

有關本公司、先達英屬處女群島、聯城及嘉智快運的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並透過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國際空運及海運貨運代理以及倉儲及增值物流及配送。本集團亦提供有關原產地管理、關鍵賬戶管理、海關及合規性、網絡供應鏈可見性及供應鏈諮詢的支援服務。

先達英屬處女群島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從事投資控股。

聯城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從事投資控股。

嘉智快運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提供商業便利服務。據董事會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嘉智快運由楊淑童全資擁有。嘉智快運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訂立認購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董事認為，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為本集團提供引進戰略合作夥伴的機會，以促進本集團於哈薩克斯坦共和國當地通過哈薩克斯坦合夥企業開展業務營運。此舉將促進本集團根據本集團業務策略於哈薩克斯坦共和國及中亞地區擴展其國際空運及海運貨運代理服務。因此，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有利於本集團的長期發展。董事認為認購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且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有關認購協議項下本公司視作出售於聯城的權益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低於5%，並基於聯交所就授出認沽期權作出的決定（如下文進一步披露），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據此授出認沽期權）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本公司的須予公佈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73條，先達英屬處女群島授出認沽期權構成上市規則第14.72條項下授出的選擇權。

根據上市規則第14.74(1)條，由於本集團對先達英屬處女群島向嘉智快運授出的認沽期權的行使並無酌情權，故先達英屬處女群島授出認沽期權時，該交易將被視為猶如認沽期權已獲行使。由於不確定是否及何時可以行使認沽期權或其會否獲行使，本公司無法確定於簽署認購協議時（即授出認沽期權時）認沽期權的行使價或相關資產的價值以及有關資產所產生的溢利及收益的實際貨幣價值。根據上市規則第14.76(1)條，如於授出選擇權時，溢價、行使價、相關資產的價值及有關資產所產生的溢利及收益的實際貨幣價值尚未確定，則上市發行人須提供可能最高的貨幣價值，該價值將用以界定交易是否分類為須予公佈交易。如未能履行此要求將導致交易至少會被界定為重大交易。然而，本公司已諮詢聯交所，而聯交所裁定先達英屬處女群島向嘉智快運授出認沽期權不會被歸類為上市規則第14.76(1)條項下的重大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75(1)條，就先達英屬處女群島向嘉智快運取得認購期權而言，由於先達英屬處女群島可酌情行使認購期權，且先達英屬處女群島於取得認購期權時不會支付及／或無需支付溢價，故先達英屬處女群島向嘉智快運取得認購期權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本公司的須予公佈交易。

如嘉智快運行使於認購協議項下的認沽期權，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刊發公告。如先達英屬處女群島行使於認購協議項下的認購期權，本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適用公告及／或股東批准規定。

釋義

在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認購期權」	指	定義見本公告「認購協議」一段
「聯城」	指	聯城物流環球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	指	圓通國際快遞供應鏈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哈薩克斯坦合夥企業」	指	定義見本公告「認購協議」一段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先達英屬處女群島」	指	On Time Worldwide Logistics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認沽期權」	指	定義見本公告「認購協議」一段
「嘉智快運」	指	嘉智快運貿易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協議」	指	先達英屬處女群島、嘉智快運與聯城就認購聯城股份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日的認購協議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港元」	指	港元，香港的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YTO International Express and Supply Chain Technology Limited

圓通國際快遞供應鏈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

喻會蛟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楊新偉先生及周建先生；四名非執行董事，即喻會蛟先生、潘水苗先生、王麗秀女士及蘇秀鋒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東輝先生、徐駿民先生及鍾國武先生。